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业

公告编号：2019-27

##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关于万向集团公司 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集团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要约收购义务豁免核准申请文件，并于2018年11月30日取得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第181865号）。

鉴于本次反馈意见相关事项的具体落实还需一定时间，相关材料还需要进一步补充收集与完善，万向集团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本公司要约收购义务豁免申请文件。2019年3月5日，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同意万向集团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现鉴于上述涉及的事项和需要收集补充的材料已完成核查和完善，万向集团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要约收购义务豁免申请文件。

2019年12月18日，万向集团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第181865号），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决定恢复万向集团公司要约收购义务豁免申请文件的审查。

本次万向集团公司要约收购义务豁免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20日